

关于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关于对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9号）回复的会计师意见
司农专字[2022]22000600042号

目 录

报告正文..... 1-6

关于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关于对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9号)回复的会计师意见

司农专字[2022]22000600042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由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辉环材”)转来的贵部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9号)《关于对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奉悉。对此,我们作了认真研究,并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对星辉环材相关问题的情况说明如下:

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款项余额8,271.73万元,较期初增加7,120.20万元,增幅618.32%,占流动资产比重为26.61%,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预付原材料款增加所致。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7,962.57万元,占比96.26%。请你公司补充披露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金额、交易发生时间、交易背景、是否为关联方等,并结合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你公司预付款项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是否存在无商业实质的往来项目,是否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 公司回复

1、公司预付款项大幅增长的原因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8,271.73万元,较期初预付款项余额1,151.54万元增加7,120.20万元,增幅618.32%。主要系公司产能处于爬坡期,公司综合考虑生产经营需求扩大及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化等因素,于2021年12月底进行苯乙烯及橡胶采购,并按合同约定预付供应商原材料款项。其中,预付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的苯乙烯于2022年1月13日到货;预付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苯乙烯于 2022 年 1 月 9 日到货；预付中海油广东销售有限公司的苯乙烯于 2022 年 1 月 15 日到货；预付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的苯乙烯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到货；预付辽宁北方戴纳索合成橡胶有限公司的橡胶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到货，上述款项合计 7,962.57 万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6.26%。该款项均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前收到相关原材料并结清货款，所采购的原材料均用于日常生产。

2、公司前五名预付账款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时间	交易背景	余额	账龄	结算情况	占比	关联关系
2021年	1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1.12.30	苯乙烯采购	2,094.12	1年以内	2022年1月	25.31%	非关联方
	2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2021.12.31	苯乙烯采购	1,864.99	1年以内	2022年1月	22.55%	非关联方
	3	中海油广东销售有限公司	2021.12.29	苯乙烯采购	1,811.13	1年以内	2022年1月	21.90%	非关联方
	4	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	2021.12.29	苯乙烯预付款	1,582.84	1年以内	2022年1月	19.14%	非关联方
	5	辽宁北方戴纳索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2021.11.19、2021.12.17	橡胶采购	609.49	1年以内	2022年1月	7.37%	非关联方
合计					7,962.57			96.26%	
2020年	1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20.12.15	苯乙烯采购	566.25	1年以内	2021年1月	49.17%	非关联方
	2	宁波中哲物产有限公司	2020.12.28	苯乙烯采购	232.09	1年以内	2021年1月	20.15%	非关联方
	3	中海油广东销售有限公司	2020.12.03	苯乙烯采购	129.06	1年以内	2021年1月	11.21%	非关联方
	4	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	2020.12.03	苯乙烯采购	176.00	1年以内	2021年1月	15.28%	非关联方
	5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中心支公司	2020.12.31	财产保险费	39.52	1年以内	2021年1月	3.43%	非关联方
合计					1,142.92			99.24%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合计为 7,962.57 万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6.26%。公司前五预付款项系用于采购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苯乙烯和橡胶。

3、结合同行业公司情况，说明公司预付款项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1) 行业上下游的结算惯例

公司生产的产品聚苯乙烯为五大通用塑料之一，亦是化工材料大宗商品，市场化程度高，价格透明，行业内交易过程中主要采取先款后货的方式进行结算。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苯乙烯在国内行业集中度较高，业内主要采取先付款后收货的形式进行采购。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橡胶属于大宗商品，市场化程度高，价格透明，公司与采购橡胶的主要生产型供应商辽宁北方戴纳索合成橡胶有限公司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方式进行结算、主要的贸易型供应商东莞市三步商贸有限公司系按到货后进行货款结算的方式。结算方式主要通过交易双方进行商业谈判、协商一致确认，无明显适用的行业惯例。

(2) 同行业公司预付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仁信新材	天原集团	长鸿高科	会通股份	美瑞新材	星辉环材
2021年12月31日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1,501.95	8,271.73
2020年12月31日	5,375.56	26,798.85	10,600.54	5,007.16	201.74	1,151.54
变动情况					644.51%	618.32%

注：上述可比公司信息均摘自其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除美瑞新材，同行业其他可比公司暂未公开披露2021年预付账款情况。

截止本问询函回函日，可比公司仅有美瑞新材披露相关数据，美瑞新材报告期末预付账款余额较上期增长644.51%。

(3) 公司预付账款及库存情况分析

①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按采购内容分类列示：

单位：吨、万元

款项性质	2021.12.31		2020.12.31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苯乙烯预付款	9,259.07	7,378.98	1,509.55	1,103.40
橡胶预付款	552.27	760.69	3.17	3.04
其他预付款	-	132.06	-	45.09
合计	-	8,271.73	-	1,151.54

报告期期末预付款项主要系用于采购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苯乙烯和橡胶。采用预付款方式进行采购符合合同的约定，结算模式符合行业上下游结算惯例。期末预付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产能处于爬坡期，公司综合考虑生产经营需求扩大及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化等因素，根据未来的生产需求和原材料市场价格行情进行备货所致。

②报告期各期末，苯乙烯和橡胶的库存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苯乙烯	橡胶	苯乙烯	橡胶
期末库存	3,715.95	3,498.12	5,376.78	3,199.69
在途物资	-	-	1,990.51	-
预付数量	9,259.07	552.27	1,509.55	3.17
预计下一年用量	237,501.52	9,676.72	161,731.84	5,249.16
期末+预付周转时(月)	0.66	5.02	0.66	7.32

注1：2020年12月31日的下一年用量为2020年度当年用量进行测算。

注2：2021年12月31日预计下一年用量系根据2022年公司生产经营计划预计PS生产量26万吨（含募投项目2022年释放产能），按照2021年产品耗用原材料的比例确定2022年原材料耗用量。

报告期期末苯乙烯库存及预付形式采购的苯乙烯均能在期后1个月内全部投入生产，期末备货及预付采购行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末橡胶库存及预付形式采购的橡胶数量均能在期后12个月内投入生产。由于橡胶的采购单价较高，储存条件要求较为简单、质保期较长（约为2年），公司会综合考虑长期的生产经营需求及市场价格变化等因素，选择在市场价格相对较低的时候进行合理备货。

综上所述，公司采用预付账款的方式符合行业结算惯例。同时，公司期末预付账款所采购的原料均为日常生产所需，且期后到货并投入生产。因此公司期末预付账款不存在无商业实质的往来项目，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等违规问题。

（二）会计师意见

我们获取了公司预付款项明细账、预付账款对应的采购合同（订单）、采购入

库验收单等，核查了预付款项的交易对手方、交易金额、交易发生时间、交易背景（采购内容）、是否为关联方等情况，同时根据公开披露信息获取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并复核了公司的回复，经检查：

我们认为，1、公司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 8,271.73 万元，较期初预付款项余额 1,151.54 万元增加 7,120.20 万元，增幅 618.32%，主要系公司产能处于爬坡期，公司综合考虑生产经营需求扩大及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化等因素，于 2021 年 12 月底进行苯乙烯及橡胶采购，并按合同约定预付供应商原材料款项，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2、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苯乙烯在国内行业集中度较高，业内主要采取先付款后收货的形式进行采购。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橡胶属于大宗商品，市场化程度高，价格透明，公司与采购橡胶的主要生产型供应商辽宁北方戴纳索合成橡胶有限公司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方式进行结算、主要的贸易型供应商东莞市三步商贸有限公司系按到货后进行货款结算的方式。结算方式主要通过交易双方进行商业谈判、协商一致确认，无明显适用的行业惯例。综合上述情况，公司采用预付账款的方式符合行业结算惯例。3、公司报告期末预付账款所采购的原料均为日常生产所需，且期后到货并投入生产。因此公司期末预付账款不存在无商业实质的往来项目，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形等违规问题。

（本页为关于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关于对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9 号）回复的会计师意见的签署页，本页无正文。）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